

林

从太子道到尖沙嘴，经过近红磡隧道那一段路，有一排紫色的花，开在数十棵树上，不知道叫甚么名字，非研究一下不可。

花，要多才好看，单独一木，就逊色。像樱花，如果不是一块儿盛放，便显得单薄，绝对不是留下印象的植物。

前一阵子开的凤凰木，也可惜是那一两棵，这三四棵，要是有数百棵集中在一起，那简直是一个鲜红的火海，叹为观止。

古人植树，气派大，种出个林来，才有陶渊明所写的意境。现代人虽说有城市规划，但对种树的美感一窍不通，开的花总是零零落落，不成气候。

像巴黎人路旁种满法国梧桐的城市多美，当今大陆新建的市镇有机会统一植树，但不注意，非常可惜。

如果只求经济利益，那么干脆种果树好了。马路两旁都是，到了成熟季节，由当地政府的卡车去收成好了，而且果树的花，多数甚为美丽，何乐不为？

话又说回来，没花没果的杂树，也好过没有树。无树的城市，就没有文化，住在那里，人的意志也消沉。

没想到去国内定居，要是在那边有一栋花园洋房的话，一定有树才行。经过花圃，看到商人挖了许多大树来卖，非常羡慕。也只有在内陆才能看到，在欧美要买也买不起。大陆的便宜，要十棵八棵种在花园里，是多么过瘾的一回事儿。

香港的新市镇，也应该考虑种上同样的树，洋紫荆虽然代表香港，但它是一种很丑的花，又开得不密，毫无用处，不如木棉的雄伟、鱼木的茂盛和凤凰木的美艳。

任何一种树林都行，总之要贪得无厌，愈多愈好，一有了「林」的感觉，气派就产生了。